

证券代码: 002410

证券简称: 广联达

公告编号: 2022-016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袁正刚	董事	工作原因	何平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内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联达	股票代码	0024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联系人	
姓名	李树剑	贾皓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	
传真	010-5640 3335	010-5640 3335	
电话	010-5640 3059	010-5640 3059	
电子信箱	lisj-c@glodon.com	jiah-c@glod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业务发展外部影响因素分析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我国在统筹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方面取得了令全球瞩目的成效，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稳定。其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全年增长17.2%，全社会高技术产业投资较上年增长17.1%，比全部投资快9.9个百分点，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比上年增长14.2%，延续了“十三五”以来的两位数增长趋势，创新驱动作用持续增强，产业升级发展趋势向好。建筑业全年实现总产值29.31万亿元，同比增长11.0%，随着“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陆续开工以及“两新一重”基础设施稳步推进，投资稳定恢复，建筑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作用不断增强。

“十三五”以来，我国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发展战略，不断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在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十四五”时期，我国数字经济转向深化应用、规范发展、普惠共享的新阶段。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大势所趋。在国务院最新印发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最新印发的《“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中，均提到数字化创新引领，数字技术实体经济融合，建筑业与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等数字技术驱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目标。

从数字经济发展的角度，全要素数字化转型是拓展经济发展新空间的重要推动力。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企业发展的必选项，在经历了最初用户/客户数字化的数字营销阶段后，正逐步渗透到生产端和企业组织运营端。无论是端到端的全价值链拉通，还是流程驱动组织整体数字化转型，都能助力企业形成数据驱动的智能决策能力，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和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效率。从产业角度看，数据对提高生产效率具有显著的乘数效应，传统产业全方位、全链条的数字化转型能够大幅提升全行业生产效率，创造增量市场，营造繁荣有序的产业创新生态。

从建筑产业转型升级的角度，“十四五”是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机遇期，为建筑业提供了难得的转型发展机遇。建筑业“十四五”发展目标中明确提到了建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也成为“十四五”期间的主要任务：在完善智能建造政策和产业体系顶层设计、夯实BIM等技术标准体系的基础上，通过推广数字化协同设计，利用装配式建筑、建筑机器人等新技术新模式构建智能生产和智能施工体系，打造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最终实现智能建造和绿色建造。建筑业的高质量发展最终将落脚在创新发展和绿色发展上，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初步形成将是加速建筑业由大向强转变，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力支撑。

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统计，我国建筑信息化投入在建筑业总产值中的占比仅为0.08%，而欧美发达国家为1%左右。我国大中型建筑企业研发费用支出占企业营业额的比例不足2%，而世界500强企业一般为5%-10%以上。建筑行业数字化投入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在建筑业需要以新型建筑工业化为核心，以数字化手段为有效支撑的转型升级之路上，建筑产业互联网和数字化支撑的新型智能建造必将带来更大的协同价值和模式创新，从而推动建筑产业数字化的快速发展。

2、公司业务概述

公司定位为数字建筑平台服务商，立足建筑产业，围绕工程项目的全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建设工程

领域专业的软硬件产品和解决方案，以及产业大数据、产业新金融等增值服务。成立至今，公司一直坚持自主研发、自建渠道，并通过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一体化的运作支持迅速感知用户需求，迭代产品，构建出一套敏捷高效的研营销服体系。

根据业务阶段及服务客户不同，公司目前将业务划分为三大业务板块和数个创新业务单元，分别为数字造价业务板块、数字施工业务板块、数字设计业务板块；数字城市、数字供采、数字金融、数字高校等多个创新业务单元；根据业务区域不同，又分为国内业务和海外业务。

数字造价业务板块属于公司成熟业务，主要为建设工程造价的各参与方提供软件产品及数据服务，包括工程计价业务线、工程算量业务线、工程信息业务线和电子政务业务线等。经过二十多年发展，该业务在国内竞争优势明显，目前主要以订阅制SaaS模式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数字施工业务板块是公司重点突破的成长业务，主要聚焦工程项目建造过程，通过“平台+组件”的模式，为施工企业提供涵盖项目管理到企业管理的平台化解决方案，具体包括项目端的BIM+智慧工地系列产品，以及面向施工企业层级的项企一体化产品。目前施工行业的数字化转型仍在持续提升中，该业务处在发展期，市场渗透率较低。

数字设计业务板块是公司着力发展的新兴业务，主要面向设计院客户，提供建筑设计、市政设计和设计成果数字化交付审查等产品，具体包括了广联达数维设计产品集、BIMSpace建筑设计产品集、计算分析产品集、Civil市政设计产品集、广联达设计成果交付审查产品等，其中BIMSpace、Civil市政系列产品在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

创新业务单元是公司孵化的新兴业务，依托数字项目管理平台及相关产品的积累，面向建筑业不同细分市场，从CIM规建管和新城建、供应链服务、人才培养等诸多维度为建筑业转型升级提供支持与保障。报告期内，创新业务单元以产品打磨和标杆项目验证为主。

海外业务方面，一部分为数字造价业务的国际化系列产品Cubicost，主要开拓东南亚市场；另一部分为数字施工业务的国际化产品，包括芬兰全资子公司经营的MagiCAD系列机电设计软件，以及施工Glodon Gsite国际化产品，主要覆盖欧洲市场。

3、概述

2021年是“八三”战略规划期承上启下的一年，公司坚守“让每一个工程项目成功”的初心，坚持数字化使能者定位，坚定推进基于数据驱动的平台+生态业务战略，为建筑企业持续提供数字化能力，共同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2021年全年，公司夯实新建造业务，突破新设计业务，布局创新业务，各项业务全面完成既定目标：数字造价业务云转型覆盖全国，新转型区域转化率、老转型区域续费率双提升；数字施工业务积极拓展合同订单，数字项目集成管理平台基本成型；数字设计业务完成整合，自主数维建筑设计产品取得突破；创新业务孵化成果显著，特别在数字城市CIM平台上实现了从技术到产品、再到解决方案的拓展。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6.19亿元，同比增长40.32%；实现营业利润7.58亿元，同比增长83.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1亿元，同比增长100.06%。报告期末，云转型相关合同负债（以下简称“云合同负债”，对应2019年及以前报告期的“云预收”）余额增至20.47亿元，因该款项属于已收

取的云服务中不能确认为当期收入的部分，导致当期表观收入与实际业务收入存在偏差。若将云合同负债的影响因素进行还原，则还原后的营业总收入为61.56亿元，同口径同比增长33.21%；还原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44亿元，同口径同比增长29.19%（注：还原后的营业总收入=表观营业总收入+期末云合同负债-期初云合同负债；还原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表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末云合同负债-期初云合同负债）*90%）。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前瞻技术布局与融合创新探索，在图形、AI、行业开放平台等重点领域持续取得突破。全年研发投入16.26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29.23%。“技术支撑业务”方面，图形引擎持续提升设计场景处理性能与图纸表达，支撑数维设计产品发布；FalconV渲染引擎建筑设计和施工工序动画等产品发布，无缝对接数维设计和BIMMAKE产品；端边云一体AI技术体系支撑施工安全、进度、质量与成本需求，安全隐患算法增至35类，累计覆盖2万多个项目。“技术驱动业务”方面，AI对话技术开始应用于施工安全隐患的自动填报；AI概念设计平台初步成型；公司级客户企业主数据治理基本完成，初步实现了企业主数据的统一性。“技术成为业务”方面，自主轻量化BIM引擎BIMFace活跃应用达到500个，新增私有化客户十余家；BIM+GIS平台成功上线，CIM引擎初步成型。2021年，公司继续健全和深化知识产权工作体系，保护公司及个人研发成果：全年新增发明专利5件，涉及BIMMAKE、算量系列软件、指标神器等产品；新登记软件著作权80件，涉及市场化计价平台、BIM施工管理、BIMFACE平台、数维设计建筑设计软件等产品；新注册商标168件，涉及广材网、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发者平台等。

2021年，公司加速“数字广联达”转型，自践数字化管理，初步建立起用客户成功指标体系驱动流程建设、牵引组织升级的闭环。客户服务全面落地数字化升级，探索在线精准匹配模式，提升规模化服务能力；利用线上服务的特性实现客户反馈到产品价值链、运营价值链的多渠道闭环，支撑业务持续改进。业务端推进集团级LTC（Lead to Cash，从线索到现金）流程与系统建设，打通重点业务条线数据，实现数据支持经营分析。赋能通道完成财经数字化变革设计，全面上线预算/核算管理系统；稳步推进人力资源数字化基础体系；在供应商管理、产研管理、IT流程管理、数据安全等方面持续改进。

在推进数字化管理的同时，公司还在战略、薪酬、企业文化等多方面打造职能保障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DSTE（Develop Strategy To Execution）1.0版本战略管理方法论，落地从战略到执行的闭环管理体系；正式发布了核心价值观3.0——北G星；通过高管研学、数字化共学共创等专项持续打造学习型组织；利用常态化股权激励、G-TUP激励计划（Glodon Time Unit Plan）等工具持续优化覆盖短、中、长期的薪酬体系，推进薪酬与考核体系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公司深耕行业，利用丰富的理论与实践积累，保持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思想引领。2021年先后发布《数字设计白皮书》、《数字安全白皮书》、《CIM应用与发展报告》、《建筑业企业信息化应用分析》、《中国建筑业BIM应用分析报告（2021）》、《中国建筑业信息化发展报告（2021）——智能建造应用与发展》等专业报告，聚焦行业热点话题，探索智能建造发展方向。凭借自身在建筑数字化领域的长期积淀，广联达牵头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关键技术与示范”项目、国家发改委“全过程工程咨询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研究”等重要课题，为国家级前沿课题贡献力量。面向市场，公司持续为数字建筑立言，连续12年举办“中国数字建筑峰会”，向行业提供最新的多岗位多样化数

数字化解决方案；在“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中国（北京）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等30余个国家级及行业会议和国家级、省级卫视等主流媒体中，面向全国和全球建筑从业者传递广联达对建筑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思考和实践，开始逐步展现专业化全球影响力。

2021年，公司在企业影响力、产品影响力、资本市场和社会责任影响力等多层面载誉颇丰。公司再次入选北京市工商联发布的“北京市民营企业百强”，上榜“2021北京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百强”和“2021北京民营企业社会责任百强”榜单。公司核心产品“数字项目管理平台”在商务部牵头主办的中国国际数字和软件服务交易会上一举斩获“中国数字与软件服务最具竞争力产品奖”。持续的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也为公司带来了资本市场多项殊荣，先后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优秀案例”、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北京民营上市公司党建工作优秀实践案例”，多家媒体评选出的“主板上市公司价值100强”、“A股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最佳董事会奖”等荣誉。公司董事长刁志中再次荣膺中国证券报“金牛企业领袖奖”以及中国基金报首届“中国上市公司经纶奖·年度最佳公司领航人”等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业务按照计划顺利开展，具体如下：

1) 数字造价业务

数字造价业务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8.13亿元，同比增长36.64%。若将云合同负债差额还原后，调整后营业收入43.53亿元，同比同口径增长27.90%。

报告期内签署云合同31亿元，同比同口径增长38.77%，期末云合同负债20.47亿元，相较年初增加5.37亿元。报告期内确认的云收入25.61亿元，占造价业务收入比例达到67.15%。

2021年，造价业务最后4个地区江苏、浙江、安徽、福建开始进入全面云转型，全年转型进展顺利，首次在转型当年实现了还原后收入的正增长。订阅模式提高了产品和服务的性价比，云计价、云算量主产品以及工程信息中广材网、广材助手等数据类服务应用率突破新高，进而带动了客户满意度以及转型率、续费率的提升。截至2021年末，2017年和2018年转型区域的转化率、续费率均超过85%，2019年转型地区的转化率超过85%、续费率90%，2020年转型地区转化率达到80%，续费率超过85%，2021年新转型地区的转化率超过60%，相较此前转型区域的第一年转化率进一步提高。

数字造价云转型相关数据（单位：亿元）：

产品线	云收入	同比增减	云合同	同比增减	期末云转型相关合同负债余额	较期初增减
云计价	9.24	63.30%	11.53	43.70%	7.74	42.16%
云算量	8.30	61.33%	9.90	38.47%	6.45	33.13%
工程信息	8.07	49.04%	9.57	33.53%	6.28	31.32%
合计	25.61	57.91%	31.00	38.77%	20.47	35.82%

在造价市场化转型的大背景下，公司持续推进“数字造价管理”理念升级。深度响应造价市场化改革的市场化计价产品已被多个国有投资试点项目正式应用；广材数聚服务以“定价有数，效益更优”为理念，持续拓展标杆客户和项目数量，并开始商业化探索；整合了“指标神器”的成本指标应用平台和“指标网”两个新产品成功上线，通过快速高效的指标计算和精确的审核帮助用户大幅提升效率。计量全系列产品持

续探索“预算”向“全过程”的转型之路，三维算量BIMQ完成首家正向设计下样板客户合作实践，实现了计量产品在设计过程中的突破。

服务端，数字造价业务持续推动LTC（Lead to Cash，从线索到现金）、ITR（Issue to Resolution，从问题到解决）等环节的数字化建设，完成云呼叫中心的数字化升级，实现了客户满意度与内部运营效率的双提升。同时，在疫情常态化的背景下，持续推进线上运营体系，打造数字造价业务融媒体中心，推进造价品牌“科技”升级。

报告期内，电子政务业务中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系统的运维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市场化清标产品实现收入的快速增长。9月，公司中标深圳智慧政务平台1.03亿元项目，实现北上广深一线城市全覆盖，全面助力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2) 数字施工业务

数字施工业务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2.06亿元，同比增长27.82%；新签署合同额快速放量，实现了高速增长。截至2021年底，数字施工项目级产品累计服务项目数突破5.5万个，累计服务客户超过5000家；2021年当年新增项目数1.6万个，新增客户1600家。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施工企业客户数字化转型的机遇，利用上半年优先拓展合同扩大增量，下半年重点落实交付保障收入和回款的策略实现了业务的规模化扩张。全年新签合同中，企业和项企一体化解决方案合同占比约15%，在头部客户实现了较快突破；项目级BIM+智慧工地合同占比约85%，其中项目级单品集团规模化采购的模式得到了快速推广，劳务、物料单产品合同中超过一半来自于规模化采购。在合同快速拓展的同时，下半年施工业务加速交付，采取了自主+生态、线上集中交付、客户自主交付、围绕大项目组件渠道和产品一体化的交付组织等多种模式，加速了合同向营业收入的转化。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级BIM+智慧工地系列产品和面向施工企业层级的项企一体化产品继续落实产品价值。项目级产品智慧物料实现快速突破，覆盖上百家企业7000多个项目的物资管理，验证了进出场环节客户成功指标闭环，用数字化手段帮助客户平均节约3%左右的材料成本。智慧劳务面向市场持续迭代升级，累计服务超过800万产业工人，覆盖一万余工程项目，对接百余家行管部门，大大提升广联达劳务产品在行业内的覆盖率。企业级解决方案与一批行业龙头形成深度合作。针对客户不同需求，面向中大型施工企业发布了工程管理平台，帮助施工企业以进度为主线，管理施工项目生产履约过程；面向中小施工企业发布了轻量化项目管理系统；项企一体化在物资线价值彰显，在重庆等区域完成多家样板客户建设。

施工云产品线（BIM技术产品线）实现了客户数和项目数的快速拓展。2021年2月发布“BIM工具类产品的普及计划”后，斑马进度全年新增用户18万，覆盖7万多个项目。BIMMAKE作为基于自主知识产权图形和参数化建模技术开发的施工全过程BIM快速建模及深化设计软件，在中建三局深圳超高层项目的示范应用成果获得院士专家一致认可。施工算量组件经过与物料和成本等产品的联合验证以及在数十个项目的应用，夯实了产品计算准确度和范围，扩展了验证产品工程量的应用场景，产品能力通过测试，逐步放量推广。

面向基建客户，公司于2021年6月发布了数字基建整体解决方案，包含工具类产品（BIM参数化建模、基建斑马进度等）和项目级数字化解决方案（基建物料、基建劳务、基建进度、数字基建指挥调度平台等），

满足基建项目“跨时空”远程指挥调度需求，解决基建项目远程管理的难题，帮助项目提升调度效率，减少资源浪费，避免工期延误。报告期内已经进行了多个样板项目建设，为基建行业数字化转型起到引领和示范作用，并开展针对基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前期业务研究。

报告期内，数字项目集成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多点突破：业务中台完成2.0组件式的架构升级；数据中台完成了主数据管理系统、数据治理系统的建设，并发布了150+数据标准接口；技术中台实现项目级支撑到项企一体支撑的升级，满足了700+租户的系统集成需求；AI中台CV算法继续聚焦施工行业；知识中台知识图谱涵盖的知识规范/标准达到100多种，利用NLP技术沉淀对话机器人、合同机器人算法，在项目级和企业级产品中不断验证。在生态建设层面，数字项目集成管理平台和北京建工、中建七局等行业头部企业开启了物联网平台、数据中台的商业化合作探索，迈出了对内服务向对外开放的第一步。

在业务快速扩张的基础上，数字施工业务持续强化内部数字运营管理，用科技创新和数字化手段提升业务效能，报告期内，完成了从客户商机管理、报价合同管理、采购供应管理、项目实施管理、到财务管理端到端的运营流程及系统的建设，实现了施工业务对内的数字化建设，为施工业务长期高效运营和战略决策提供支撑。

3) 数字设计业务

数字设计业务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31亿元，同比增长250.12%。

报告期内，数字设计业务顺利完成了与鸿业科技的整合，从研发管理、营销和客户服务体系、人才和薪酬体系、数字化运营管理、IT基础设施等多方面保障了鸿业科技与广联达设计业务的融合，并借助核心价值观3.0——北G星的讨论加速团队融合。整合后的团队共享渠道和市场营销体系，在产品质量管理、品牌管理、服务管理等多角度提升了客户满意度。在销售策略上聚焦重点产品，以三维正向设计解决方案BIMSpace和Civil市政设计产品集为主，加大营销力度；在渠道管理上通过组织规划设计和客户服务支持，强化了目标管理体系；在市场活动上有节奏的营造广联达品牌影响力，借助数据系统进行商机和线索管理，提升了销售转化效率，达成了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产品端，报告期内推出了BIMSpace2022全新版本并陆续迭代升级，进一步提升了管线综合工程调整效率和BIM深化设计质量。2021年10月，在房建领域正式发布了基于广联达自主图形平台的数维建筑设计产品（单机公测版），并加速结构、机电、构件和协同产品的研发，致力于打造全专业设计施工造价一体化的建筑设计解决方案。通过“端+云”产品架构的数字化集成设计环境，基于统一数据标准的构件级云端协同机制，数维设计产品集能够提供针对民用建筑中住宅建筑施工图设计的全专业设计协同解决方案，实现从项目策划、设计生产、成果交付、数据应用的全过程管理。截至2021年底，数维建筑设计产品公测版装机量超过1700个。

报告期内，数字设计进一步拓展品牌影响力，完成了鸿业品牌的融合工作，形成了广联达数字设计的统一品牌。2021年9月，公司在《数字建筑白皮书2021-数字设计》中首次提出“数字设计”新理念，回答了设计业务在数字化时代转型升级的核心问题，重点提出智能化设计工具将逐步普及、设计过程将是云端同步式的、设计最终产品将是全数字化样品等观点。从全数字化样品的交付成果出发，数字设计应当包含数字设计平台支撑的一体化协同的工作模式、支撑施工运维场景的前置化模拟和集成化交付。从建筑产业

绿色化、数字化、工业化转型角度出发，数字设计应当包括精益化设计思想、工业化设计模式和数字化设计手段三大内涵。“数字设计”新理念将为传统设计业务转型提供全新的方法论，为设计企业转型提供了理论抓手，为勘察设计行业开启转型新局面提供了新思路。

4) 创新业务单元

数字城市业务单元范围扩展到规建管、新城建领域，打造基于基于CIM的规建管、基于CIM的新城建等行业解决方案。报告期内，重庆智慧广阳岛（一期）建设项目、福建泉州芯谷智慧园区项目、福建福州滨海规建管建设项目通过验收，并发布了智慧生态指标体系和智慧生态白皮书，奠定了市场对广联达CIM品牌的认知。

数字供采业务单元为工程项目采购与建材供应商提供双边服务，推动建设工程领域数字供应链转型升级，帮助供采企业融入数字建筑产业生态。通过打造数字交易服务B2B平台“平方网”，在提供信息服务的基础上向供应链延伸，提升全供应链服务效率。报告期内“平方网”建立了30万家的供应商库信息，帮助采购方客户解决需求3万条次，帮助10万多家次供应商实现线上采购需求的推荐与线下对接。

数字金融业务单元以客户数字化业务场景、金融需求场景为出发点，累计通过金融科技平台为300多家施工单位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上线基于专业应用数据和外部公开数据结合的聚合查询平台，并形成交易核验数字风控产品，在自营业务中广泛实践。

数字高校业务单元围绕建筑类院校人才服务链，积极构建数字化人才培养平台。开发设计符合院校教学的数字化教学平台、专业课程，服务院校数字化升级建设。报告期内为30万余师生在疫情期间提供线上就业支持；围绕教育部1+X政策组织3万多位学生测评，为学生完成岗位能力培养打通关键路径。

5) 海外业务

2021年，海外业务克服疫情困难，实现营业收入1.53亿元，同比增长3.89%。

数字造价业务国际化方面，Cubicost产品在新加坡、马来西亚、香港等东南亚重点区域进行规模化推广，与新加坡裕廊集团（JTC）、马来西亚建筑业发展局建筑成本中心（N3C）、新加坡国立大学达成战略合作，将一同打磨建筑行业数字化转型方案，为东南亚建筑行业客户提供一体化服务。

数字施工业务国际化方面，MagiCAD业务持续在北欧优势市场开展深度经营，积极推动与核心企业级客户的数字化转型合作，在英国，德国，意大利等市场加大新客户开拓力度。基于数字项目集成管理平台的GSite产品与英国CMC公司开启合作，实现零的突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0,067,626,141.36	9,547,097,154.33	5.45%	6,167,316,18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87,737,027.21	6,402,241,169.54	-9.60%	3,269,226,858.97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5,562,216,443.14	3,947,083,029.86	40.92%	3,464,151,44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974,286.88	330,388,350.03	100.06%	235,072,01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1,128,119.78	301,547,467.71	115.93%	190,912,17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350,833.93	1,876,130,837.67	-14.65%	640,918,54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36	0.2867	96.58%	0.2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36	0.2858	97.20%	0.2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9%	6.94%	3.65%	7.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34,036,024.85	1,315,499,007.16	1,406,478,977.91	2,006,202,43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56,251.98	209,337,570.60	189,383,874.72	185,596,58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179,421.06	199,061,684.54	180,225,143.97	196,661,87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77,328.48	275,554,453.62	323,883,935.91	1,123,689,772.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3,46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39,95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刁志中	境内自然人	15.98%	190,064,845	142,548,634	质押	27,399,2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5%	131,378,229	0			
陈晓红	境内自然人	4.71%	55,970,000	0			
王金洪	境内自然人	4.29%	51,023,602	40,236,625			
涂建华	境内自然人	3.72%	44,293,489	0			
UBS AG	境外法人	3.26%	38,739,273	0			
HHLR 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价值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2.50%	29,714,738	0			
安景合	境内自然人	1.91%	22,730,084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1.85%	21,974,722	0			
王晓芳	境内自然人	1.68%	20,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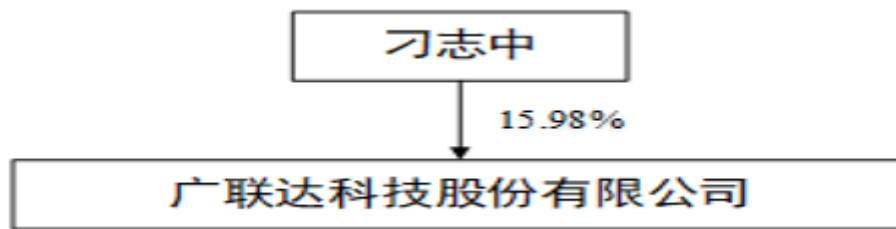
注：公司控股股东刁志中先生于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11日分别新增质押1,000,000股和2,940,000股，分别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的0.08%和0.25%，用途为补充质押。截至披露日，刁志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1,339,25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的16.49%，占公司总股本的2.63%。详见2022年3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新发布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2021年11月3日完成了345名激励对象的首次授予登记，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544.09万股，于2022年1月7日完成了2名激励对象的暂缓授予登记，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22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30.48元。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各期对应的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40%、30%、30%，公司层面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分别为2021年净利润不低于6.5亿元、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9.5亿元、2023年净利润不低于12.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其他文件（公告编号：2021-066、2021-067、2021-070、2021-082、2021-103、2022-00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期末持有净限制性股
----	----	----------	----------	----------	-----------	----------	----------	----------	------------	-----------

		数	数	数行权价 格（元/股）	股）	票数量	量	性股票数 量	（元/股）	票数量
袁正刚	董事、总裁	0	0			186,000	186,000	504,000	34.91/30.48	504,000
王爱华	董事、高级 副总裁	0	0			141,000	141,000	180,000	34.91/30.48	180,000
刘谦	董事、高级 副总裁	0	0			418,000	278,800	0	-	139,200
何平	董事、高级 副总裁、财 务总监	0	0			108,000	108,000	169,000	34.91/30.48	169,000
李树剑	高级副总 裁、董事 会秘书	0	0			108,000	108,000	176,000	34.91/30.48	176,000
云浪生	高级副总 裁	0	0			141,000	141,000	146,000	34.91	146,000
只飞	高级副总 裁	0	0			131,000	66,800	65,000	30.48	129,200
汪少山	高级副总 裁	0	0			125,000	60,800	80,000	30.48	144,200
合计	--	0	0	--	--	1,358,000	1,090,400	1,320,000	--	1,587,600

报告期内，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三期激励计划正在实施中。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当期计提股权激励费用14,618.55万元，对净利润影响14,618.55万元，占净利润比重为20.27%。其中，核心技术人员股权激励费用为2,522.68万元，占当期股权激励费用的比重为17.26%。

2、股份回购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两期股份回购方案。

2021年3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0 元/股，该计划已于8月3日公告实施完毕，累计回购5,983,476股，成交金额399,982,487元（不含交易费用）。此次回购的股份中已有5,617,000股用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其他文件（公告编号：2021-019、2021-021、2021-023、2021-032、2021-035、2021-037、2021-044）。

2021年9月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0 元/股（含）。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0,055,330股，成交金额644,491,364.74元（不含交易费用）。此次回购的股份仍将用于后续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其他文件（公告编号：2021-056、2021-063、2021-065、2021-074、2021-081、2021-090、2022-001）。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方案披露时	拟回购股份	占总股本	拟回购金额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	已回购数量
-------	-------	------	-------	-------	------	-------	-------

间	数量	的比例	(元)			(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1年03月30日	0	0.00%	300,000,000-400,000,000	2021年3月26日-2022年3月25日	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5,983,476	-
2021年09月02日	0	0.00%	800,000,000-1,000,000,000	2021年9月1日-2022年8月31日	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10,055,330	-

3. 重大合同

2020年12月7日，本公司、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广联达数字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与重庆广阳岛绿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智慧广阳岛（一期）建设项目》合同书，承建智慧广阳岛（一期）项目。该项目主要包括EIM时空信息数据库建设、数字孪生支撑平台、智慧生态应用、智慧建造应用等模块，合同总金额17,598.08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项目进展是否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的原因
智慧广阳岛（一期）建设项目	175,980,800.00	智慧城市建设	64.62%	120,546,798.99	120,546,798.99	130,346,400.00	是	

4、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8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 按照本附注“五、(31)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 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 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 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 本公司使用2021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 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元)	
			合并	母公司
(1)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会 计 政 策 变 更 事 项 已 经 集 团 董 事 会 审 批	预付款项	-3,339,988.00	-3,192,276.58
		使用权资产	61,266,725.20	44,696,99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41,024.37	20,697,125.46
		租赁负债	30,685,712.83	20,807,591.3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 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 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 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无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14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 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刁志中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